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证券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债券代码:163483 债券简称:20锦港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01,186,994.19	1,517,278,990.36	669,581,144.19	-1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46,636.81	51,498,444.51	51,498,444.51	-1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3,966.79	16,756,852.18	16,756,852.18	-8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49,572.47	29,756,618.99	29,756,618.9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7972	0.0257198	0.0257198	-1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7972	0.0257198	0.0257198	-1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0.79	0.79	减少0.1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18,284,929,987.28	18,462,626,185.25	18,462,626,185.25	-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15,427,265.50	6,561,416,637.66	6,561,416,637.66	0.82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公司2021年度对贸易业务的商业实质进行重新判断。根据判断结果,公司对部分贸易收入的会计核算方法变更为"净额法",对2021年第一季度贸易收入确认方法进行相应调整,致使本表"营业收入"数据与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176,569.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5,578.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219,846.2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566,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期公允价值减少影响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3,120.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05,13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1.82	
合计	43,522,670.0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32	主要是由于本期货种结构变化,边际贡献较高的货种占比下降、投资收益减少、贸易业务利润减少及财务费用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8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连港投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2,110,546	19.08	0	无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178,001	15.39	0	标记	294,220,000
					冻结	13,958,001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343,725	15.00	0	质押	300,343,151
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160,405	7.00	0	质押	140,160,40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8,170,000	5.90	0	无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	101,442,095	5.07	0	无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299,990	0.51	0	无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8,723,288	0.44	0	无	
徐风慧	境内自然人	4,128,000	0.21	0	无	
方奕忠	境内自然人	2,894,594	0.14	0	冻结	2,894,594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大连港投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2,110,546	人民币普通股	382,110,546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8,178,001	人民币普通股	308,178,001
西藏海涵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300,343,725	人民币普通股	300,343,725
西藏天圣交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40,160,405	人民币普通股	140,160,405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18,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170,000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1,442,095	人民币普通股	101,442,095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0,299,990	人民币普通股	10,299,990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8,723,288	人民币普通股	8,723,288
徐风慧	4,1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8,000
方奕忠	2,894,594	人民币普通股	2,894,59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第七名、第八名股东分别为本公司第二期、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集体账户,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及其他符合认购条件的公司员工,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第九、十名股东是否存在有关联关系; 3.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第9名股东徐风慧持有公司A股股票4,128,000股,持股比例0.21%。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发送的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前200名明细数据表显示,股东徐风慧通过普通账户持有218,700股A股股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909,300股A股股票,合计持有4,128,000股A股股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全资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辽宁宝来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后续进展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全资子公司——锦州腾锐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辽宁宝来化工有限公司30.77%股权转让给辽宁宝来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来集团"),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06,806.61万元。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8日、2022年3月10日收回资金占用费78,062,499.98元、股权转让款3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106,806.61万元,资金占用费21,240.38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约定,宝来集团将在2023年底前分阶段向公司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并以未偿付股权转让款本金为基础向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3、临2020-040、临2021-003、临2021-024、临2022-009、临2022-017)。

2.参股公司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完成还款

2022年3月29日,公司收到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丝锦港")的代偿债务款本金2,940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丝锦港已履行了全部债务本金及资金占用费清偿义务,公司与中丝锦港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已全部结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8)。

3.关于出资购买临港土地使用权的进展情况

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用地需要,同时解决滨海新区管委会欠付公司款项问题,经2021年12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通过公开竞价,以人民币4,905.45万元竞得锦州滨海新区化工产业园A区内编号为开2021-1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已向滨海新区管委会缴纳全部土地出让款4,905.45万元,并累计收到滨海新区管委会偿还欠款4,702.8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0、临2021-054、临2022-005)。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4,198,350.75	1,131,212,074.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7,049,025.21	495,309,410.67
应收款项融资	25,942,092.17	3,021,364.28
预付款项	1,014,356,583.17	508,675,436.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97,228,642.81	1,326,558,076.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249,853.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003,831.98	13,639,288.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4,274,036.04	539,700,755.17
流动资产合计	4,175,052,562.13	4,018,116,407.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42,479,573.51	3,652,589,150.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9,092,167.61	103,864,576.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934,000.00	73,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50,241,597.04	8,762,510,422.19
在建工程	938,617,702.50	918,442,467.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009,545.14	256,633,872.40
无形资产	385,129,274.56	388,656,889.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53,308.17	3,793,652.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334,757.90	79,302,70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085,498.72	205,216,045.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09,877,425.15	14,444,509,777.79
资产总计	18,284,929,987.28	18,462,626,185.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62,420,899.02	2,290,943,657.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82,120,000.00	1,135,640,000.00
应付账款	649,674,811.57	723,549,446.29
预收款项	8,366,561.77	250,369,852.50
合同负债	102,694,175.87	65,374,082.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519,086.33	63,265,969.28
应交税费	12,815,602.40	25,602,516.88
其他应付款	88,549,697.03	100,970,483.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05,464.14	3,905,464.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2,305,981.42	1,327,958,186.45
其他流动负债	305,583,341.79	266,552,450.68
流动负债合计	6,428,050,157.20	6,250,226,644.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05,538,800.00	3,104,578,800.00
应付债券	1,017,098,659.53	1,016,419,843.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32,357.82	1,110,579.14
长期应付款	577,462,330.26	680,068,938.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6,619,974.09	740,675,856.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99,468.94	5,390,968.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0,951,590.64	5,548,244,986.42
负债合计	11,569,001,747.84	11,798,471,631.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2,291,500.00	2,002,29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59,370,618.13	2,659,341,067.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675,039.34	-38,596,219.86
专项储备	45,862,265.79	41,449,005.73
盈余公积	530,502,880.46	530,502,880.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2,075,040.46	1,366,428,403.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15,427,265.50	6,561,416,637.66
少数股东权益	100,500,973.94	102,737,916.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15,928,239.44	6,664,154,55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284,929,987.28	18,462,626,185.25

公司负责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壮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1,186,994.19	669,581,144.19
其中:营业收入	601,186,994.19	669,581,144.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0,968,002.17	634,161,020.51
其中:营业成本	474,039,655.71	443,008,461.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082,131.50	8,244,443.67
销售费用	5,467,321.26	4,533,629.66
管理费用	30,852,027.21	34,654,882.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2,526,866.49	143,719,602.71
其中:利息费用	124,414,108.45	133,534,464.83
利息收入	1,782,686.38	2,340,636.03
加:其他收益	5,388,471.45	5,476,153.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41,624.70	15,452,585.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14,639.64	15,347,683.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66,000.00	-4,894,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995,378.77	1,098,187.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176,569.57	9,130,502.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355,036.51	61,683,352.81
加:营业外收入	2,140,909.71	2,080,624.92
减:营业外支出	7,789.54	7.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488,156.68	63,763,969.77
减:所得税费用	14,098,629.90	13,710,648.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89,526.78	50,053,320.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89,526.78	50,053,320.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46,636.81	51,498,444.5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7,110.03	-1,445,123.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21,180.52	-3,529,640.7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21,180.52	-3,529,640.7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20,693.68	-3,532,310.1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20,693.68	-3,532,310.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6.84	2,669.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6.84	2,669.4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310,707.30	46,523,680.1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567,817.33	47,968,803.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7,110.03	-1,445,123.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4,827,048.21	1,950,101,51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89,546.71	104,939,903.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1,016,594.92	2,055,041,421.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6,850,126.30	1,855,071,123.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842,520.16	109,961,19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93,524.31	31,419,439.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79,996.62	28,833,04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7,066,167.39	2,025,284,80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49,572.47	29,756,618.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902.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00,000.00	41,36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62,499.98	103,532,99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162,499.98	145,004,899.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05,581.94	18,897,617.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05,581.94	18,897,61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556,918.04	126,107,281.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9,010,000.00	1,617,3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010,000.00	1,617,3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0,489,906.77	1,950,336,647.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788,951.09	160,364,246.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18,567.99	138,869,37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5,697,425.85	2,249,570,27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87,425.85	-632,210,27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819,919.72	-476,346,370.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4,003,425.12	1,074,023,535.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823,344.84	597,677,165.30

公司负责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6,655,593.85	583,038,57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8,693,013.87	453,457,617.94
应收款项融资	23,476,092.17	6,521,364.28
预付款项	1,004,593,915.59	497,891,798.85
其他应收款	1,826,917,785.93	1,994,478,832.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5,422,902.28	
存货	4,602,746.76	6,373,466.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70,419.87	3,684,930.89
流动资产合计	3,739,209,568.04	3,545,446,581.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01,763,908.08	5,511,869,084.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9,092,167.61	103,864,576.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934,000.00	73,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11,588,850.06	7,072,798,201.30
在建工程	937,704,672.63	917,529,438.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622,523.25	31,311,768.32
无形资产	319,878,478.24	322,882,514.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95,450.49	2,808,95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031,205.56	62,677,87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085,498.72	204,769,131.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51,796,754.64	14,304,011,548.22
资产总计	17,991,006,322.68	17,849,458,129.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62,420,899.02	2,289,943,657.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2,120,000.00	1,120,440,000.00
应付账款	661,179,271.18	721,599,306.91
预收款项	263,261.76	368,719.47
合同负债	109,585,358.56	50,232,719.03
应付职工薪酬	20,356,892.31	53,731,161.93
应交税费	5,153,828.20	20,153,512.91
其他应付款	147,791,285.92	150,789,958.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16,451.75	3,816,451.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4,897,665.68	1,271,919,772.06
其他流动负债	305,996,812.75	265,615,414.84
流动负债合计	6,419,765,275.38	5,944,794,222.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05,538,800.00	3,104,578,800.00
应付债券	1,017,098,659.53	1,016,419,843.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0,252.67
长期应付款	544,695,937.39	640,344,660.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3,735,599.47	727,700,85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99,468.94	5,390,968.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94,568,465.33	5,494,705,382.49
负债合计	11,514,333,740.71	11,439,499,60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2,291,500.00	2,002,291,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0,757,096.34	2,660,727,545.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675,039.34	-38,596,219.86
专项储备	42,916,631.84	38,567,225.80
盈余公积	530,560,356.55	530,560,356.55
未分配利润	1,274,822,036.58	1,216,408,11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76,672,581.97	6,409,958,524.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91,006,322.68	17,849,458,129.98

公司负责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壮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568,629,248.65	485,689,038.76
减:营业成本	440,630,392.81	274,465,938.05
税金及附加	5,576,938.27	5,579,509.65
销售费用	5,107,079.56	4,179,563.27
管理费用	27,774,917.79	30,690,527.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7,669,407.64	138,863,318.79
其中:利息费用	121,580,487.83	129,359,429.90
利息收入	1,521,648.23	1,532,268.99
加:其他收益	4,962,026.45	4,396,073.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502,173.74	15,452,585.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14,639.64	15,347,683.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66,000.00	-4,894,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887,708.86	1,554,195.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15,768.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656,421.63	54,234,604.38
加:营业外收入	2,140,629.71	2,080,624.92
减:营业外支出	7,720.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789,330.67	56,315,229.30
减:所得税费用	4,375,410.50	10,241,886.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413,920.17	46,073,342.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413,920.17	46,073,342.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21,180.52	-3,529,640.7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20,693.68	-3,532,310.1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20,693.68	-3,532,310.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6.84	2,669.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6.84	2,669.4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335,100.69	42,543,702.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5,831,642.52	1,739,551,90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567,094.02	202,263,86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8,398,736.54	1,941,815,77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4,302,961.15	1,483,943,643.6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150,119.57	96,499,737.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49,745.94	22,520,072.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564,737.28	123,094,26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8,067,563.94	1,726,057,71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668,827.40	215,758,060.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902.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1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62,499.98	13,256,99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062,499.98	28,978,899.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952,582.81	16,702,510.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52,582.81	16,702,51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09,917.17	12,276,38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9,010,000.00	1,597,3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9,010,000.00	1,597,3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2,779,688.35	1,924,046,110.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649,610.24	158,805,224.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71,123.81	108,374,78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8,000,422.40	2,191,226,12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90,422.40	-593,866,121.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50,667.37	-365,831,671.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829,920.57	766,701,95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280,587.94	400,870,279.96

公司负责人:徐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壮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证券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公告编号:临2022-034

债券代码:163483 债券简称:20锦港01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锦国投(锦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锦国投(大连)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国投")对锦国投(锦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国投石化")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锦国投石化的注册资本由0.099亿元增至10.099亿元。

一、本次参与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锦国投石化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辰公司")、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资产")及锦国投共同对锦国投的全资子公司——锦国投石化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锦国投石化的注册资本由0.099亿元增至2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的《参与锦国投(锦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4)。

二、本次增资进展情况

2022年4月29日,公司与锦国投对锦国投石化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并取得了锦州滨海新区(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商环境建设局(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的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锦国投(锦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MA0QF5YE77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杨军

5.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亿零玖佰玖拾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6年08月03日

7.营业期限:2016年08月03日至2036年08月02日

8.住所:辽宁省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锦州港内

9.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港口与海岸工程施工;土地整理与开发;建设港口生活配套工程及交通基础设施;港口设施服务;港口设施及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工程招标代理;工程咨询;货物、技术进出口;经济信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贸易经纪及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商登记完成后,股东出资金额及股权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亿元)	股权比例(%)
1	锦国投	5.099	50.49
2	锦州港	5.000	49.51
合 计		10.099	100.00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上接B243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2年度审计费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一定行业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各项专业报告,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众华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前身是1985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人员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1年末合伙人人数为42人,注册会计师共338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40人。

3、业务规模

(1)2021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5.21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1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63亿元。

(2)2021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4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0.92亿元。

(3)2021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建筑业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公司同行业的客户共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5,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年12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投资者起诉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雅博科技")、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二审判决,改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雅博科技的偿付义务在30%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2)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年10月,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投资者起诉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圣莱达")、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二审判决,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责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针对该等二审判决申请再审。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众华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2次,行政监管措施7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涉及3人)和监督管理措施7次(涉及10人),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格,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签署5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孙红艳,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沈蓉,199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1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截至本公告日,近三年复核10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众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90万元。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需的知识和技能、所需专业人员的水平和经验、各级别专业人员提供服务所需的时间,以及提供专业服务所需承担的责任等因素综合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2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表现了较高的业务水平和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表现了较高的业务水平和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2年度审计费用。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1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冲回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检查和测试结果,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本期")冲回部分信用减值损失,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冲回信用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冲回各项信用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余额	本期冲回金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冲回金额占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一、信用减值损失	-2,143,873.44	3,236,913.59	1,093,040.15	12.1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64,244.64	2,908,200.48	843,955.84	10.8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9,628.80	328,713.11	249,084.31	1.23%

注: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减值在"利润表—信用减值损失"中以负数列报。

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累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143,873.4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刊载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二、本次冲回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和说明

(一)金融工具的减值

1、减值项目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租赁应收款。

(3)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	账龄组合

经过测试,上述应收账款组合1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5、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上述"2、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2	账龄组合

经过测试,上述其他应收款组合1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上述标准,公司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冲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908,200.48元,冲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328,713.11元,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收回,冲回前提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2021年冲回信用减值损失合计1,093,040.15元。

三、本次冲回信用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冲回信用减值损失3,236,913.59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2.12%。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冲回信用减值损失合计1,093,040.15元,将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3,040.15元,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093,040.15元。

本次冲回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冲回信用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冲回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冲回信用减值损失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准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